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29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八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加网络视频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张立董事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董事职务,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军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五、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53,215,790.98 元,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5,124,512,476.00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724,464,886.74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497,310,256.27 元。

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07,358,5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分红金额相应调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并通过《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九、审议并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十、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十四、审议并通过《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天业集团、锦富投资与新疆天业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天业集团、锦富投资与新疆天业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编制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报告》。

十五、审议并通过《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按照《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编制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报告》。

十六、审议并通过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报酬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业务约定书,公司拟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2.50 万元(含往返交通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3 万元,共计 155.50 万元。

十七、审议并通过 2023 年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 298,10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00,400 万元,中长期借款 197,700 万元。

根据目前公司资产负债构成和经营情况,以及天伟化工有限公司、天能化工有限公司、天伟水泥有限公司、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需求,为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控制财务费用,拟定 2023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银行流动资金借款额度不超过 550,000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含子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无担保费用,公司也无需提供反担保。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银行借款额度及天业集团为公司(含子公司)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银行借款额度、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含子公司)担保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下一年有关股东大会审议银行借款额度事项之日止。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日常融资需求,为提高日常管理决策效率,公司计划为子公司累计不超过 25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主要为公司核心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无担保费用,也无需子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公司计划为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 25,000 万元、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35,000 万元、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为后续拟建项目提供 90,000 万元银行借款担保。上述担保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未超过 70%,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其他子公司间进行调剂使用,后续拟建项目若为参股子公司建设项目,则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实际发生的担保将及时进行公告。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子公司银行借款情况为其提供担保事宜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下一年有关股东大会审议此事项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财会[2021]3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按照以上文件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期披露格式和相关报表项目在有关期间的列报,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十、审议并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张立董事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历建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对其任职条件逐一进行审核,认为历建林先生符合董事的任职条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历建林,男,现年 49 岁,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石河子南山水泥厂技术员、副矿长、副厂长,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矿业部项目负责人,乌鲁木齐天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天业(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吐鲁番市天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能源矿业部部长,新疆天阜新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疆天阜新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任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议案一、五、六、九、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二十一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需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二十二、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30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8 日向公司监事会成员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公司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监事会主席张新程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议案同意票为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后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证监会公告[2022]3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四、审议并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九、审议并通过《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天业集团、锦富投资与新疆天业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天业集团、锦富投资与新疆天业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编制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报告》。

十、审议并通过《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按照《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编制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报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报酬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业务约定书,公司拟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2.50 万元(含往返交通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3 万元,共计 155.50 万元。

十二、审议并通过 2023 年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 298,10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00,400 万元,中长期借款 197,700 万元。

根据目前公司资产负债构成和经营情况,以及天伟化工有限公司、天能化工有限公司、天伟水泥有限公司、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需求,为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控制财务费用,拟定 2023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银行流动资金借款额度不超过 550,000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含子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无担保费用,公司也无需提供反担保。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银行借款额度及天业集团为公司(含子公司)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银行借款额度、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含子公司)担保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下一年有关股东大会审议银行借款额度事项之日止。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日常融资需求,为提高日常管理决策效率,公司计划为子公司累计不超过 25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主要为公司核心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无担保费用,也无需子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公司计划为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 25,000 万元、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35,000 万元、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为后续拟建项目提供 90,000 万元银行借款担保。上述担保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未超过 70%,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其他子公司间进行调剂使用,后续拟建项目若为参股子公司建设项目,则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实际发生的担保将及时进行公告。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子公司银行借款情况为其提供担保事宜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下一年有关股东大会审议此事项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财会[2021]3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按照以上文件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监事会独立意见。(该议案同意票为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一)2022 年度有关事项独立意见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及时了解和检查了公司财务运行状况,出席或列席了 2022 年度召开的全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实施了监督和检查,全面了解和掌握了公司的总体运营情况。

现对 2022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财务检查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事务所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检查情况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相关会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润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4、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检查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能够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发挥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5、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检查情况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新疆天业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公司内幕信息的检查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在公司发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预案、业绩预增、利润分配预案、定期报告各阶段均对信息知情人做登记备案。经核查,在 2022 年度重大经营活动中,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

7、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书面审核意见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该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实际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二)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独立意见如下:

1、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该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实际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35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2022 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收入情况

主要产品名称	2022 年第四季度			2022 年 1-12 月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万元)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万元)
电(亿度)	19.36	5.20	17,928.31	76.39	25.63	87,176.13
汽(万吉焦)	168.91	73.87	2,453.98	666.66	208.20	6,916.49
外销乙炔气(万吨)	1.25	1.25	16,274.48	5.17	5.17	67,158.18
特种聚氯乙烯树脂(万吨)	1.96	2.11	10,506.46	9.39	8.88	55,679.92
糊树脂(万吨)	1.72	2.16	13,173.84	9.59	9.63	70,274.64
聚氯乙烯树脂(万吨)	12.47	12.41	61,452.76	62.28	60.13	379,526.38
烧碱(万吨)	10.24	10.90	38,536.46	49.72	49.36	155,306.92
水泥(万吨)	20.80	28.29	7,539.17	142.77	140.24	40,083.71
熟料(万吨)	52.15	12.39	2,369.62	242.98	68.26	14,516.21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名称	第四季度			1-12 月		
	2022 年平均售价	2021 年平均售价	价格变动幅度(%)	2022 年平均售价	2021 年平均售价	价格变动幅度(%)
电(元/兆瓦)	345.02	337.09	2.35	340.19	337.53	0.79
汽(元/吉焦)	33.22	16.06	106.91	33.22	16.06	106.91
外销乙炔气(元/吨)	13,000.00	15,849.71	-17.98	13,000.00	12,713.27	2.26
特种聚氯乙烯树脂(元/吨)	4,973.92	8,452.59	-41.16	6,269.21	7,486.39	-16.26
糊树脂(元/吨)	6,085.88	9,882.51	-38.42	7,297.99	10,916.85	-33.15
聚氯乙烯树脂(元/吨)	4,951.89	8,348.63	-40.69	6,311.86	7,345.58	-14.07
烧碱(元/吨)	3,534.60	2,497.49	41.53	3,146.70	1,500.08	109.77
水泥(元/吨)	266.46	307.84	-13.44	285.83	316.69	-9.74
熟料(元/吨)	191.30	229.77	-16.75	212.66	213.09	-0.20

注:以上平均售价为不含运费、不含税价格。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名称	第四季度			1-12 月		
	2022 年采购均价	2021 年采购均价	价格变动幅度(%)	2022 年采购均价	2021 年采购均价	价格变动幅度(%)
煤炭(元/吨)	358.87	585.56	-38.71	365.41	350.22	4.34
焦炭(元/吨)	1,602.93	2,209.15	-27.44	1,771.15	1,664.64	6.40
石灰(元/吨)	464.78	440.35	5.55	455.31	439.95	3.49
工业盐(元/吨)	183.07	200.25	-8.58	190.40	172.45	10.41

注:以上均价为不含税价格。

四、其他说明

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并表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公司对上年比较期间数据进行了相应调整。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也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36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收入情况

主要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万元)
电(亿度)	21.11	5.98	20,605.14
汽(万吉焦)	185.50	65.72	2,183.08
外销乙炔气(万吨)	1.42	1.42	18,464.24
特种聚氯乙烯树脂(万吨)	2.54	2.24	11,097.45
糊树脂(万吨)	2.72	2.10	12,504.02
聚氯乙烯树脂(万吨)	16.69	15.36	75,030.99
烧碱(万吨)	12.85	10.59	26,404.89
水泥(万吨)	7.65	6.84	1,927.65
熟料(万吨)	64.45	38.13	7,032.65

注:以上销量数据为除自身耗用外销售量,销售收入为不含税收入。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名称	2023 年一季度平均售价	2022 年一季度平均售价	价格变动幅度(%)
电(元/兆瓦)	344.45	334.77	2.89
汽(元/吉焦)	33.22	33.22	0
外销乙炔气(元/吨)	13,000.00	13,000.00	0
特种聚氯乙烯树脂(元/吨)	4,947.58	7,372.66	-32.89
糊树脂(元/吨)	5,944.57	8,539.06	-30.38
聚氯乙烯树脂(元/吨)	4,884.22	7,260.61	-32.73
烧碱(元/吨)	2,492.62	2,589.41	-3.74
水泥(元/吨)	281.87	323.31	-12.82
熟料(元/吨)	184.45	233.40	-20.97

注:以上平均售价为不含运费、不含税价格。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名称	2023 年一季度采购均价	2022 年一季度采购均价	价格变动幅度(%)
煤炭(元/吨)	352.52	399.22	-11.70
焦炭(元/吨)	1,488.74	1,787.09	-16.69
石灰(元/吨)	468.35	441.68	6.04
工业盐(元/吨)	189.42	198.10	-4.38

注:以上均价为不含税价格。

四、其他说明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也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39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三)至 05 月 16 日(星期二)16:00 前通过公司邮箱 master@xj-tianye.com,或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5 月 17 日下午 15:00-16:3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周军先生、财务总监陈建良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升龙先生、独立董事刘嫦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三)至 05 月 16 日(星期二)16:00 前通过公司邮箱 master@xj-tianye.com,或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马晓红、陈航

联系电话:0993-2623118、2623163

联系传真:0993-2623163

联系邮箱:master@xj-tiany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公司代码:600075　　公司简称:新疆天业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53,215,790.98 元,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5,124,512,476.00 元,